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索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9月21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9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兵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人员到会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影响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